附件2：

疫情防控注意事项

按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考生须配合做好以下疫情防控工作：

1.请考生通过支付宝或微信小程序及时申领山西健康码，并持续关注山西健康码状态。

2.考生必须严格遵守我市疫情防控要求，特别是省外考生，要合理安排行程，尽量提前到达。7日内有疫情中高低风险所在县（区、市、直辖市的乡镇、街道）旅居史的考生，在严格实施分类防疫管控措施后，方可参加体检。

3.考生应到达体检现场接受防疫检查，严格执行测温、扫验码（场所码、健康码、行程码）、查证（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以检测时间为准，电子、纸质均可）、戴口罩（考生自备）等疫情防控“四要素”。有以下情况之一者，不得进入参加体检：

①现场检查发现有体温异常（≥37.3℃）或出现持续咳嗽、乏力、嗅觉减退等症状的，经现场医务人员研判，不能排除传染病风险的；

②山西健康码非绿码的；

③不能提供体检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；

④不按规定要求佩戴口罩的。

4.考生除身份核验等环节按要求及时摘戴口罩外，其余时间要全程佩戴口罩。

5.考生近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以免影响体检，凡违反我市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隐瞒、虚报旅居史、接触史和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，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。